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代理记账管理办法》和规定,结合当地会计管理工作实际,研究制订了《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宁波市代理记账管理实施办法》,并于2005年7月1日起实施。

四、组织各类会计考试

(一)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全市共有11 253人报名参加200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其中:5 377人报考了中级资格,5 876人报考了初级资格。中级资格各科目考试的综合到考率为43.53%,初级资格考试的到考率为63.30%。2005年度中级资格各科目考试的合格人数和合格率分别为:财务管理739人,49.80%;经济法1 311人,61.75%;中级会计实务811人,46.48%。过渡科目中级会计实务(一)、中级会计实务(二)合格率均在85%以上。其中,一次报考全部3科考试的合格率为25.12%。初级资格考试的合格人数为1 135人,合格率30.52%,其中:经济法基础1 202人,32.29%;初级会计实务2 288人,61.52%。有775人获得会计中级资格(包括2年通过4科考试人员,其中当年一次性通过人数为255人)。

共设置考点16个,考场437间。初级到考7 408人次,到考率62.07%,中级到考5 682人次,到考率39.1%。

(二) 会计从业资格考试。2005年上半年,全市共有3 909人参加《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考试,到考率96.8%,考试合格率36.5%。2005年下半年,报名人数22 794人,所有考生都报考了《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科目,另有17 815人同时报考了《会计基础》科目的考试。全市共有18 710人参加了《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科目的考试,到考率为82.08%;13 803人参加了《会计基础》科目的考试,到考率77.48%。全市有10 450人通过《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考试,合格率为55.85%;有7 681人通过了《会计基础》考试,合格率为55.65%。

(三) 注册会计师考试。2005年全市共有4 032人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总科数为8 867科,共设置了4个考点,实际参加考试2 662人次,综合到考率30%,综合合格率为15.44%。

五、做好高级会计师考评结合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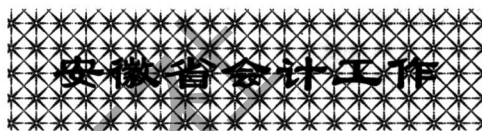
一是根据省财政厅《关于2004年度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评审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了由15位会计界专家组成的宁波市会计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对全市65位申报高级会计师的人员及其申报材料进行了评审。经评审委员会认真审核,并经无记名投票,有54人通过市会计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初评,推荐到浙江省高级会计师专业职务评审委员会。经高评委评审,有44人获得高级会计师专业职务任职资格。二是做好2005年高级会计师的考试报名和评审材料辅导工作。三是做好高级会计人才培养对象的选拔推荐工作。宁波市有6人参加考试,2人进入面试,其中1人成为全国高级会计人才培训班成员。

六、会计理论研究工作

2005年,宁波市会计学会,一是组织参加东南地区会计

学会第20次会计学术交流会。推荐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管模式的国际比较》和《特殊交易视野下对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倒轧表结构的探索》两篇论文被编入东南地区会计学术论文汇编。二是组织召开财会人员为企业创造效益经验交流会。共邀请了12位企业财务负责人,其中慈溪市进出口公司财务负责人孙迪军、北仑热电厂财务负责人乐碧宏被推荐参加全省财会人员为企业创造效益经验交流会,他们的经验还被刊登在《浙江注册会计师》和《浙江财税与会计》上。三是积极组织会员参加省会计学会举办的会计学术理论讲座。宁波市组织参加两次会计理论讲座的人数有120名。四是继续办好《宁波财税与会计》,加强会计类稿件的组稿工作。2005年共向会员单位和个人会员发放4 800册。

(宁波市财政局供稿 李鹏程 执笔)



2005年,安徽省会计管理工作以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开展会计人员评选表彰奖励、依法实施行政许可管理、组织会计专业相关考试、提高会计队伍素质为重点,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被财政部评为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一等奖。

一、开展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活动

一是召开全省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座谈会。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福明出席座谈会并讲话,省财政厅厅长朱玉明及有关方面的五位代表在座谈会上发言。二是在省财政厅政务公开栏刊出《会计法》实施20周年宣传专栏,在《安徽日报》上刊登《会计法》宣传专版,会同合肥市财政局联合开展街头义务咨询活动,广泛宣传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依法做好会计工作的重要性。三是积极向财政部推荐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文艺晚会节目素材,以安徽省金寨县涉农资金“一卡通”发放为原型的小品《较真儿》被文艺晚会选用。四是指导各地开展丰富多彩的纪念宣传活动,使全省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活动呈现出“电视上有影,电台上有声,报纸上有文,网络上有栏,街道上有形”的特点,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二、组织会计人员评选表彰奖励活动

2005年,省财政厅、省人事厅联合开展了全省先进财会工作集体和先进会计工作者(劳动模范)的评选表彰活动。经过基层推荐、实地考察、领导小组审定、省级公示等环节,全省共评选出50个先进财会工作集体(行政单位16家、事业单位7家、企业单位26家、中介机构1家)和148名先进会计工作者(行政单位63人、事业单位25人、企业单位58人、中介机构2人)。在此基础上,推选出5名先进会计工作者上报财政部,作为安徽省全国杰出会计工作者推荐人选。经财政部评选,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徐

琳被授予“全国优秀会计工作者”荣誉称号。2006年1月16日,在省政府召开的全省财税工作会议上,对30名先进财会工作集体和先进会计工作者代表进行了隆重表彰。

三、切实抓好会计行政许可事项管理

一是抓好会计师事务所行政许可管理。根据财政部令第24号的精神,重新修订了《安徽省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文本》,实施了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基本信息、变更信息网上公示制度。2005年,全省新批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20家,办理45家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备案事项,终止14家会计师事务所的行政许可。二是抓好会计从业资格行政许可管理。按照财政部令第26号的规定,制订了《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进一步统一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发证单位,方便了会计人员办理证书。2005年,全省新颁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12575本,全省累计颁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29万余本。三是抓好代理记账行政许可管理。按照财政部令第27号的规定,制订了《安徽省代理记账机构管理实施办法》。2005年,全省新批代理记账机构42家,累计批准代理记账机构103家。

四、认真组织相关会计制度贯彻实施

一是省财政厅、省民政厅联合举办了三期《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培训班。省级各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负责人以及会计人员500多人参加了培训。同时,明确从2005年6月1日起,各民间组织实施新制度情况将作为换届登记、年度检查的重要内容。二是省财政厅、省农委联合举办了《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训班。全省各级会计管理机构、农委农经管理部门的业务骨干、全国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试点村及所在乡镇农经管理部门负责人共240多人参加了学习。本着服务“三农”的宗旨,省财政厅免费向各县、乡镇、村发放3.5万册《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三是省财政厅、省国资委联合在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举办了企业会计制度与财务管理实务培训班,共同推动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带头执行《企业会计制度》,进而为全省相关企业全面执行《企业会计制度》起到示范和推动作用。

五、强化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工作

一是召开行业行政管理工作会议。5月,省财政厅召开了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工作会议,来自全省各会计师事务所的主任会计师、分所负责人共20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通报了2004年注册会计师行业专项检查情况,布置了2005年度事务所材料报备工作,讲解了《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二是组织会计师事务所材料报备工作。2005年是实行会计师事务所材料报备制度的第一年。由于领导重视、准备充分、措施得当,全省首次事务所材料报备工作实现了报备机构数量、报备材料内容、报备材料质量的“三个落实”。全省172家会计师事务所按时报送了报备材料,报备率为98.9%。三是继续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检查。省财政厅继续开展了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检查,共检查

事务所32家,检查内容包括事务所的设立条件、财务管理、执业质量三个方面。通过近三年来连续开展的注册会计师行业检查,基本实现了对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巡查一遍的目标,扩大了行业行政监管的影响力,也进一步提高了行业的社会公信力。

六、精心组织会计专业相关资格考试

一是组织会计从业资格考试。2005年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是近年来全省报考人数最多,考试规模最大的一次。全省共有31591人报名参加11月6日举行的全省统一考试,17164人考试合格,合格率为54.3%。二是组织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全省共设17个考区、48个考点、1365个考场,19077名考生报名参加初级资格考试,3189人获得初级资格;23095名考生报名参加中级资格全科考试,3553人获得中级资格。三是组织高级会计师考评结合试点。658人报名参加了全省首次全国高级会计师考评结合试点,116人达到全国合格标准,108人达到省合格标准。经过省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44名申报人员取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全省累计已有1370人取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

(安徽省财政厅会计处供稿 戴儒鸣执笔)



2005年,福建省会计管理工作以纪念《会计法》颁布实施20周年为契机,大力宣传贯彻《会计法》,加强会计监管,完善会计法规,实施会计法规制度,加强会计人员管理,提高会计人员素质,全面开展各项会计管理工作。

一、开展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系列活动

(一)召开“福建省纪念《会计法》实施20周年大会”,参加纪念大会的有省直分管财会工作的单位负责人及其会计机构负责人共500多人,省财政厅领导回顾了福建省实施《会计法》20年来取得的主要成绩,提出今后一个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的努力方向;举办了“理财人情怀”文艺演出,抒发了理财人豪迈情怀,鼓舞了会计人献身会计、服务经济的斗志;各地财政部门也相继召开纪念大会或座谈会,厦门、南平、三明市的人大、政府、政协领导亲临会议并作了重要讲话,漳州市人大副主任作了电视讲话。

(二)充分利用《福建财会研究》、《福建会计动态》、福建会计信息网站等媒体,设置宣传《会计法》实施20周年专栏;各地财政部门也充分利用当地报刊、电台、电视台进行相关报道,在县(区)主要街道悬挂条幅、气球,在闹市区广告栏张贴宣传标语,上街设点开展会计咨询、派发宣传单和会计法规小册子;三明、漳州、厦门市邀请厦门大学专家教授作专题学术讲座;南平市在全市财政系统举办“会计杯”乒乓球赛;福鼎市、浦城县、柘荣县等还举办了财会